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 33 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曾慶洪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慶洪和馮興亞，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嚴壯立、陳茂善、陳軍、丁宏祥和韓穎，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付于武、藍海林、梁年昌和王蘇生。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88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 广汽 02/03

113009、191009

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1604 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8 人，陈军董事、丁宏祥董事、韩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曾庆洪董事长主持，会议听取了《广汽集团 2019 年经营计划预计完成情况》的报告，2019 年全年公司汽车销量预计约 205.6 万辆，同比下降约 4.3%；会议还以现场书面投票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汽集团 2020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2020 年公司将坚持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围绕“十三五”战略规划和 e-TIME 行动计划；推出两款新能源车型以及 GA8 中改款、GM8 中改款、GS3 中改款、GA4 中改款及 GS4 PHEV 换代等多款自主品牌全新、换代及改款车型，努力挑战全年汽车销量同比增长 8% 的目标。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